

涇源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涇教综发〔2026〕43号

关于印发《涇源县2026年中小学（幼儿园） 招生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小学、县直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涇源县2026年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泾源县 2026 年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6 年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小学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6 年）的通知》（教基厅函〔2026〕8 号）、《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深入推进阳光招生专项行动做好 2026 年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宁教基〔2026〕30 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县域招生秩序与学校招生行为，切实维护教育公平，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教育权利，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全面实行“阳光招生”，切实保障符合入学条件的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平等入学。

（二）坚持免试就近入学原则。小学、幼儿园按照“学校划片、生源就近”的原则落实免试入学；初中入学采取登记方式入学。严禁以面试、评测、接收简历等方式选拔学生。

（三）坚持保障特殊群体入学原则。探索建立“长幼随学”机制，落实优先保障优抚对象子女和特殊群体子女入学政策，保障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享有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加强农村留守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残疾及残疾家庭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特殊群体的关爱帮扶和教育资助，确保应入尽入。

二、招生办法

2026 年全县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统一使用“宁夏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平台”。农村小学、幼儿园招收

服务范围内所有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县城小学、幼儿园严格执行划片招生、登记入学，初中采取登记入学。全县幼儿园、小学、初中每名学生通过平台限报1所片区学校，已在平台登记1所学校的不得再登记其他学校。

录取规则：学校登记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的，全部录取；登记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优先保障政策优待类学生、特殊群体子女、长幼随学对象及本校教师子女，优待学生占用学校招生计划名额，录取结果及时公示，剩余学位由平台统一电脑摇号、随机派位录取；所有未录取学生由县教育体育局在全县范围内统筹调剂到有学位的学校。

（一）幼儿园招生。县内各幼儿园原则上只招收年满3周岁（2023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的适龄幼儿，有条件的幼儿园可招收2至3岁幼儿。报名时监护人须持户口簿，同时根据《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卫生部、教育部令第76号）和《宁夏儿童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实施细则》精神，监护人还须持有幼儿体检表、儿童预防免疫接种证等资料原件。

片区划分：县幼儿园招生范围县城泾河路以西、思源路以东范围内（文华苑、馨苑、绿洲豪庭、福馨苑、金水苑、荣华园小区，含香水镇永丰村、思源村）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县第二幼儿园招生范围为县城泾河路以东、香水街以南、荣盛路以西范围内（阳光大厦、盈德商贸城、盈德西区、盈德东区、民政局家属院、宏远小区、荣盛嘉园、邮政局家属院、生资公司家属院、西嘉园、新兴佳苑小区、机修厂商住楼、和平花园、西苑人家、供热公司小区，含城关村二组、八组）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县第三幼儿园招生范围为县城泾河路以东范围内（泾

河印象、泾河小区、和悦小区、财政局家属院、北环小区、民生苑小区、永鑫花园、金城华庭 A 区、金城华庭 B 区) 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 **县第四幼儿园** 招生范围为县城泾河路以西范围内(泾源华府、荷花新城小区, 含香水镇大庄村) 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 **县第五幼儿园** 招生范围为县城荣盛路以东范围内(丽景园 A 区、新华书店商住楼、卧龙山小区、副食厂家属院、税务局家属院、城建局家属院、丽景园 C 区、香水教委家属院、八方隆小区, 含香水镇城关村) 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各乡镇中心幼儿园、村级幼儿园** 招生及报名依据各自具体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二) 义务教育阶段招生。 严格落实《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规定, “一人一案” 做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的入学安置, 依法保障能够接受普通教育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就近随班就读, 中度及以上残疾儿童少年确实无法随班就读或无法到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的, 由服务片区学校根据情况安排送教上门。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 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 由招生学校报县教育局体育局备案。

1、农村小学招生。 各乡镇中心小学、村级小学严格落实免试入学, 对已年满 6 周岁(2020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 的适龄儿童应全部纳入服务区小学招生范围, 条件不具备的可放宽到 6.5 周岁(2020 年 2 月 28 日前), 但已年满 7 周岁(2019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 的必须在规定开学报名时间内无条件接收到服务区小学就读(确因身体或其他原因不能按时入学的, 要按规定办理缓学手续)。开学前一周内, 各农村学校向辖区内适

龄儿童发放《入学通知书》，不在本片区就读的注明去向，不能按时入学的注明原因并履行相关手续。

2、县城小学招生。县城小学实行“划片招生”，根据学校布局结构、适龄学生人数、学校办学条件等因素，划定招生范围，保障适龄儿童全部入学。**招生条件：**（1）“两证齐全”且年满6周岁的儿童就读小学纳入县城学校划片招生范围。“两证齐全”指适龄儿童户口在县城，其父（母）的房产在县城。

（2）县内政策性移民家庭年满6周岁的儿童就读小学纳入县城学校招生范围。（3）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年满6周岁的儿童就读小学纳入县城学校招生范围。（4）2026年优化学校布局撤并的农村学校服务区适龄生年满6周岁需进城就读的，纳入县城学校招生范围。

片区划分：**涇源一小**招生片区为县城荣盛路以西、香水街以南、涇河路以东（阳光大厦、盈德商贸城、盈德西区、盈德东区、民政局家属院、宏远小区、荣盛嘉园、邮政局家属院、生资公司家属院、西嘉园、新兴佳苑、机修厂商住楼、和平花园、供热公司、西苑人家小区，含香水镇城关村二组、八组）适龄生；**涇源三小**招生片区为县城思源路以东、涇河路以西（文华苑、馨苑、绿洲豪庭、福馨苑、金水苑、荣华园小区，含香水镇永丰村、思源村）适龄生；**涇源四小**招生片区为县城涇河路以西（涇源华府、荷花新城小区，含香水镇大庄村）的县城适龄生及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香水镇中心小学**招生片区为县城涇河路以东、香水街以北、荣盛路以东（新华书店商住楼、卧龙山、副食厂家属院、税务局家属院、涇河印象、涇河小区、和悦小区、财政局家属院、北环小区、民生苑、

永鑫花园、城建局家属院、金城华庭A区、金城华庭B区、丽景园A区、丽景园B区、丽景园C区、香水教委家属院、八方隆小区，含香水镇城关村）的适龄生及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适龄生。因优化学校布局撤并的农村学校适龄生，进城全部保障入学，具体由县教育体育局根据县城小学学位情况和学生住宿情况统筹安排。

3、初中学校招生。初中招生学校为泾源县第一中学、泾源县第二中学，招生对象为全县7个乡镇和县城2026年小学毕业生及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各乡镇中心小学、县城小学向教育体育局提交毕业生学籍信息，录取工作按照“招生办法”统一规则执行。县外流入及流动人口需就读初一的，由教育体育局根据学位情况统筹安排。招生结束后，各小学应配合初中学校对照学籍库核查本校毕业生实际报到情况，防止隐形辍学或人籍分离。

三、招生计划

（一）幼儿园招生计划。县幼儿园限招4个班，招生100人；第二幼儿园限招4个班，招生100人；第三幼儿园计划招4个小班100人，招中班、大班各1个；第四幼儿园计划4个班，招生100人；第五幼儿园计划4个班，招生100人；各乡镇中心幼儿园和村级幼儿园就近招收服务片区范围内所有符合条件的适龄幼儿。

（二）小学招生计划。县第一小学限招4个班，招生160人；县第三小学限招4个班，招生160人；县第四小学计划4个班，招生160人；香水镇中心小学计划4个班，招生160人；其他各乡镇中心小学和村小就近招收服务片区范围内所有符合

条件的适龄生。

(三)初中招生计划。泾源一中计划 14 个班，招生 700 人；泾源二中计划 10 个班，招生 500 人。生源为全县小学毕业生及符合条件的县外流入学生。

四、报名方式及时间安排

2026 年全县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统一使用“宁夏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平台”。幼儿园和小学招生实行网上登记报名和现场登记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家长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不得重复报名。初中招生由原毕业小学统一组织指导家长进行网上报名。各学校（幼儿园）招生范围、登记时间、所需材料、报名地点、网络登记入口等信息提前 1 至 2 周在泾源政府官方网站、“泾源教育”及各学校微信公众号发布。

县城幼儿园、小学报名材料核验说明：根据自治区“教育入学一件事”改革要求，新生入学信息采集、不动产权证书、居住证、户籍类证明等事项整合为“一件事”办理。登录“宁夏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平台”可直接提取不动产信息，家长无需另行上传或打印相关证明。固定住户房产信息由平台直接获取；住公租房、廉租房的需上传与县房管所签订的居住合同；拆迁、移民安置无房产证的提供县住建、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的安置协议并备注住房类别；租住户提供经县住建部门备案的房屋租赁合同。入学儿童和房产持有人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需上传户口簿、出生证、监护人结婚证等关系证明；监护人离异的，需提供离婚证或法院出具的监护权认定法律文书。

(一) 幼儿园、小学报名

1.网上登记报名（8月17日—8月23日）。家长通过以下三种方式登录平台登记：

（1）登录“我的宁夏“APP”，可点击“热门服务”→“教育入学一件事”→网上申报→泾源县→下一步，按提示填报；或登录“宁夏政务服务网”（<https://zwfw.nx.gov.cn>）→首页“服务专区”→“高效办成一件事”→教育入学→我要申请→选择县区，按提示填报。

（2）登录“宁教云”APP，首页点击“宁夏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轮播图进入。

（3）直接通过平台WEB端或移动端注册账户登录。WEB端登录网址：<https://nxzs.nxeduyun.cn/governance-web/#/login>；移动端登录网址：<https://nxzs.nxeduyun.cn/governance-app/#/>或扫描二维码通过手机注册登录。

2.现场登记报名（8月24日—8月25日）。家长携带相关报名材料到片区学校进行现场报名。学校对适龄儿童（幼儿）资格、年龄、户籍、居住等信息进行预审，核验户口簿、幼儿体检表、预防接种证等材料。初审合格的，现场登记造册，由学校统一将学生（幼儿）信息导入平台。现场登记报名与网上报名具有同等效力。

（二）初中七年级招生报名

初中招生报名通过“宁夏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平台”统一进行，方式和幼儿园、小学一致。由原毕业小学组织指导每位六年级毕业生家长于7月10日至7月18日登录平台填报学校，每名学生限报1所，确保不漏一人。完成信息登记后，

由涇源一中和涇源二中成立审核小组对报名信息进行核验，对超招生计划的学校，计划8月14日左右进行电脑摇号、随机派位录取，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成立以县教育体育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业务室（中心）和学校校长为成员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招生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各学校校长为本校招生工作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要通过设立咨询电话、发布招生公告等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招生信息，做好政策解答，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做好宣传引导。各学校要广泛宣传招生政策，做好政策解读，落实一次性告知和首问负责制，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要大力推进“阳光招生”，特别做好首次使用全区统一招生入学平台的宣传指导，安排专人负责政策咨询和报名指导，确保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按时入学。

（三）加强招生管理。各学校要严格落实招生计划，严格控制起始年级班额。要加强学籍管理，坚持“籍随人走”“一人一籍”，严禁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各学校要严格按照平台录取结果接收新生，不得以任何理由私自接收未通过平台录取的学生。严格落实均衡编班要求，严禁设立或变相设立重点班、实验班、快慢班，编班方案、过程及结果向家长公开，接受监督。

（四）保障入学权利。各学校要认真落实常态化控辍保学工作机制，坚持教师家访和台账管理，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应入

尽入。要积极联合司法部门依法追究无正当理由拒不送子女入学的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的责任。严禁社会培训机构等以“国学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保障适龄少年全部接受义务教育。

（五）强化监督检查。县教育体育局将加强对招生工作的全过程监督检查，严格执纪问责，坚决整治违规招生行为。各学校要畅通举报和申诉渠道，主动公开举报电话和邮箱等信息。对于违规招生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并严肃追责问责。

招生监督举报电话：0954-5011815 0954-5011488